

国新挂牌未触动国资体制根本

翟秀艳

近日,酝酿已久的国新公司终于挂牌。据介绍,它的两大使命为配合国资委推进央企重组和整合央企整体上市,后存续企业资产和其他非主业资产。既非市场盛传的中国版淡马锡和中投二号,又非生产经营企业和投资公司,更像是类似于1999年成立的四大资产管理公司,即央企“清道夫”。

近年来,市场预期国新公司成立将改变当前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之布局,最终使国资委从目前集婆婆和老板双重身份中走出来,专司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不过,就目前国新公司初步的职能定位看,尚无法承载变革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之负重,国资委婆婆加老板的角色问题依旧未得到有效突破。

国资委自2003年成立以来,一直如何厘定三方方案在不断探索。当时国资委被赋予管理和监督国有资产两项职能,并形成了国资委—央企两层架构,其中国资委代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资格和监督管理职能,而运营为具体央企把握。由于国资委属于国务院特设的事业编制,其行政级别为参照正部级;而当时大部分央企如中石油等都是参照正部级的企业,由此可见体制的内

在矛盾。

2008年10月28日《国有资产法》出台,为国有资产管理明确出资人、运营者和监督者的角色提供了法律框架。虽有法律依据,但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权方面,国资委与财政部间的职能定位和“争夺”,影响了酝酿中的国新公司的功能定位。显然,国新公司的职责定位,是为国资委与财政部利益平衡之产物。由此也不难理解,国资委期待借助国新公司促使国资管理实行三层架构(国资委—资产管理平台—央企)的设想,尚需继续努力。

若当前新设立的国新公司作为真正的国有资产运营管理平台,使国资委专司国有资产的监管职能,那么势必在央企经营利润的红利分配方面占据更为有利的地位。即国资委可以借助国新公司之平台,向央企征收利润分红用于国有资产的重新配置和再投资。这意味着央企利润分红方面财政部的权限将受到一定限制——财政部一直希望把国企分红作为其财政专项收入之一,同时对央企而言也意味着其利润分配份额受到影响。因此,当前国新公司定位为类似四大资产管理公司之职能,虽在意料之外,但也在情理之中。

其实,即便国新公司定位为整合力度更大、可以配置现有央企的资产和利

润的代理出资人,依然不能算是国有资产改革合乎逻辑和规则的正解。央企等国有资产所有人为全民,理论上其出资人之委托主体为全国人大;作为国务院特设的事业单位,国资委代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能是国务院授权,而非全国人大授权。即全民把出资人资格委托代理给全国人大,全国人大委托国务院、国务院托付给国资委,然后是具体的央企和目前的国新公司,最后委托给各级企业管理层负责运营。如此之长的委托代理链条,不可避免地导致较高的委托代理成本。因此,要依据《国有资产法》规定,明晰国有资产的出资人、运营者和监管者之职能,应该首先是从源头上理顺和简化国有资产的代理人链条。即国资委从目前的国务院特设机构变为人大特设机构,通过人大直接赋予其出资人资格,然后国资委通过成立国新公司分离出国有资产投资运营职能,专司出资人监督功能——如2006年国资委向央企派遣外部董事,履行国资监督职能。因此,当前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尚需从根本上厘清其产权代理关系,否则代理链条过长,监督难以有效推进。

当前国新公司的职能“收缩”为类似清道夫的角色,离此前外界的预期较远,即便如此其清道之效果也有待考证。通过国新公司,有助于推进央企的主辅分离,同时对资产质量不高的企业通过从央企剥离有助于促使央企轻装上阵,并推进整体上市,而剥离后的低效资产通过国新部门的专业整合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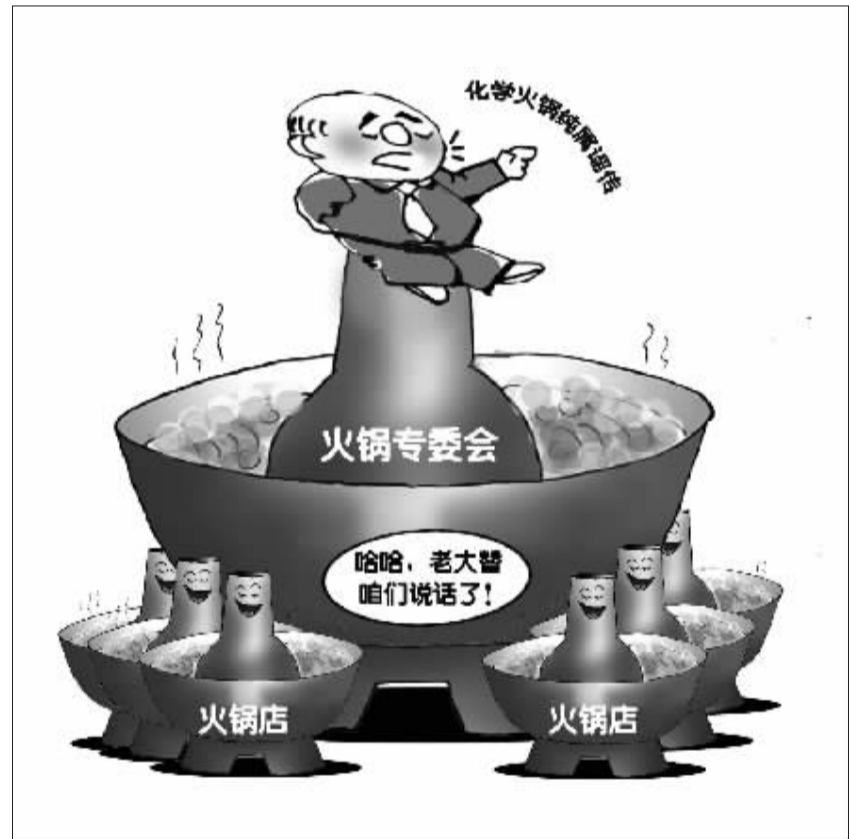
焕发活力,最终通过进一步培育成高效率的国有资产或市场出售完成退出。

然而,问题的关键恰恰在于,作为一个人员配备、运营经验等都属于从零做起的企业,能否胜任如此高运营难度的功能。事实上,1999年的四大资产管理公司就被赋予了其不良金融资产清道夫职能,但经验的缺乏使其效果未达到预期。国新能否超越四大资产管理公司,并不乐观。

事实上,当前国有资产的主辅分离、优化重组,央企本身完全可以通过市场化手段,如借助产权交易所、资本市场等实现,而且拥有待出售和整合资产的央企,本身要比国新更了解其资产质量状况和所拥有资产的市场定价。而一旦可以通过国新这个平台无偿划转或定价出售,则很可能使国新的整合重组平台变成其他央企甩包袱和抬高资产价格的舞台。如通过无偿划转将粉饰主业,并削弱国资委对央企管理层业绩考核的客观真实性;同样若定价出售,则央行很可能抬高待售资产价格,从而使国新平台变相成为利益输送的通道。

由此可见,国新的成立确实为国资委进行资本运营和并购重组提供了平台,但国新公司要真正促使国资委专司国资监管,并摆脱其婆婆加老板之双重身份局面,尚需要新的探索和实践。

焦点评论



火锅底料藏猫腻?这在当下不稀奇。刚骂商家钻钱眼,又见变脸耍奸计。包庇猫腻兼同盟,监督生数需独立。儿子犯错老子捂,公众心里最来气! 赵乃育/图 孙勇/诗

财经杂谈

煤贪跌倒 财政吃饱”发人深思

冯海宁

山西省纪委、监察厅、煤矿专项办22日联合召开煤焦领域反腐败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通报全省煤焦领域反腐败专项斗争查办案件情况。据悉,山西煤焦领域反腐败专项斗争开展两年多来,共清缴各类违法违规资金304.14亿元,相当于山西省2009年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的近三分之一。

仅在今年的煤焦领域反腐败专项斗争中,山西就有906名党员干部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其中,厅级干部7人,县处级干部109人,乡科级干部262人,这一反腐成果由于腐败人数众多而让人惊讶,但舆论似乎更关心“清缴资金抵1/3财政”,值得深思。

许多人看了这一消息的第一反应是“煤焦反腐,财政吃饱”。此话虽然丑了一些,也过激了一些,但所揭示的问题我们需要重视。否则的话,再过两年,清缴的问题资金或许可抵1/2财政。

煤焦反腐,“财政吃饱”这一说法,在笔者看来,至少有三层含义值得我们反思:

其一,煤焦领域难道非要成为腐败高发领域吗?在中国有一个怪象,往往暴利行业就是腐败行业,如房地产。我们既然早就意识到这个问题,为何

不早进行重点防范呢?难道非要等到腐败造成严重后果之后才查处?

其二,还有多少问题资金没有发现和清缴?今年有媒体披露,山西蒲县原煤炭局长身家逾7亿,在北京、海南等地就有35套房产。如果这些腐败官员没有被发现,显然其所牵扯的问题资金也不会浮出水面。显然,煤焦反腐目前在起点,还没有到终点,该领域还有不少腐败官员没有被“挖”出来,自然还有不少问题资金没有被发现。

其三,“清缴资金抵1/3财政”是反腐成绩还是反腐败绩?表面上看,没有大力度的反腐,就不可能清缴这么多的问题资金。但我们反过来想一想,如果我们的反腐“预防针”打得及时、到位,还会有这么多人腐败吗?还会有这么多多的问题资金吗?因而,我们在为“清缴资金抵1/3财政”喝彩的同时,还应该检讨。

另外,在如此腐败背后有多少“矿难”?公共财政又为各种“矿难”事故付出了多少成本?如果计算腐败损失的话,我以为还要把政府部门的公信力损失估算进去。有人建议把山西反腐败“成果”在全国巡展一下,尤其到房地产等腐败高发领域巡展一下,我是支持的,这可以给官员们、行贿者们很好地上一堂“廉耻课”。

经济时评

国情特殊论的调子还能唱多久

李克

最近,朋友发来一短信:市场对政府房地产的宏观调控已经失去信心了,我就是因为相信政府,才把手头多余的一套房子和房地产股票全部清空了,杯具!

杯具的何止是这位朋友呢?房价到了这个地步,普通的供求定律已经无法解释,而之所以供求失灵,盖因货币因素扰乱太多。为应对危机,两年20万亿美元的贷款冲出去,终于成功地引发了全民的货币贬值恐慌。在缺乏其他更有效的投资渠道的情况下,五千年农业社会形成的地主心理终于被史无前例地激发开来。房子在这个时候已经不是居住之所,而是承载人们财富的工具,是人们对抗货币暴政的武器。货币不回收,人们对贬值的预期不改变,无论多少房子出来都会被抢购一空。而且抢购之后,

既不出售,亦不出租,因为谁都明白在货币泛滥的情况下,有限的筹码的黄金。

我们不知道这样的好前景能持续多久。经济学家明斯基曾提出一个金融危机的三段论模型,经济从稳定到崩溃会经历三个阶段:投资、投机与庞氏骗局。投资阶段的经济是踏实的,因为债务人归还本息资金来源于自己的经营所得;投机阶段则孕育不稳定因子,此时经营所得已无法偿还借款,只能依赖于别人高价收购自己的资产;庞氏骗局阶段则已经陷入了危机,如果没有新的借款资金,资金链瞬间便会崩溃了。不必回溯太久,尚在进行中的次贷危机便是这样发生的。

许多人会搬出中国国情特殊论,论据有:一、房地产是经济的支柱,政府为了保增长断然不会让房价下跌。若真出现下跌迹象,则政府又会放开放水,例

如2008年救市。2008年给人的印象太深刻了,而且结局是如此的美妙,剧中人如梦正欢,不愿醒来也情有可原。可货币放水如寻花问柳,偶为之或无伤大雅,沉湎于此则或染柳巷之疾,或成中干之躯。二、中国人刚需大,你不买房丈母娘也逼着你买。如前所述,目前的房子已经丧失了作为居住之所的意义,其价值存续之逻辑只在于货币支撑。目前房地产之局正处于明斯基投机阶段无须怀疑。刚需买的是作为居住的房子,不是高人云霄作为投机的工具。(何况从人口结构比例来看,刚需究竟有多少,是个值得怀疑的命题,有兴趣的朋友可以查查中国的人口比例数据。)

在全球经济连为一体的情况下,一国资产之价格已不能完全靠自己左右。美国经济正在加速复苏,从近日国债收益率来看,市场已经开始意识到通胀近在眼前。如明年下半年经济复苏趋势确

立,则美元反转概率极大,被驱赶到新兴市场的数以万亿的套息货币将撤出。重温一下1990年代的历史。1990-1991年美国经历了一次小幅的温和衰退,美联储放松货币予以应对,美元指数从101下跌到最低的78点,大量的美元流入了当时的经济增长焦点东南亚诸国,热钱一度使得曼谷的房价直逼纽约。但这次衰退很快退去,伴随美国经济的恢复,美元从1995年进入强势周期,1997年重新回到了101点左右。潮水退去,裸泳游戏结束,东南亚以一次金融危机结束了之前激情燃烧的岁月。

奥地利学派曾言,以货币放水刺激经济,犹如手擒老虎尾巴控制猛兽。一旦抓上了老虎尾巴,则放手会使老虎反转身,抓牢不肯松手,则迟早老虎的摧残累死身体。除非你一开头便不抓这个尾巴,用其他更好的办法控制老虎。

(作者单位:中国农业银行金融市场部)

由来如此

从文凭的信号意义看南科大前景

肖国元

南方科技大学筹办至今3年多,仍未拿到教育部的招生批文。12月17日,没有“准生证”的南科大发表声明称:在没拿到教育部正式招生批复的情况下,学校将自主招生,自授学位和文凭。

没有教育部的认可、自发文凭,南科大似乎是在拿自己的前途下赌注,令好心的旁观者为之捏了一把汗。不过,依朱清时先生的高瞻远瞩,我以为南科大的险是值得一冒的。这不,在12月18日举行的南科大2010年教改实验班自主招生咨询会议上,现场火爆程度超出校方预计——600多名学生到场,再加上众多家长,主办方不得不临时增加了两场咨询会。这是不是说明南科大的举动大有一呼百应的效果,说明同心同路的大有人在?不仅如此,我们还可以从理论上证明南科大之举有着成功的内在属性。

众所周知,文凭是一个人获得教育的资历证明。文凭所包含的所学专业、接受教育的程度以及就读学校等信息从不同方面显示这个人的能力与素质。按照信息经济学理论,一个人的文凭是这个人对劳动市场发出的信号,用以标志自己,区分别人。而招工单位可以凭借文凭招聘到自己满意的员工。作为历久弥新的识别方法,文凭所包含的信息具有甄别人才的重要作用。这也是人们不惜代价投资于小孩教育、想方设法挤进名校的根本原因。

不过,这里有一个暗含的前提条件,即文凭能真实地反映个人的素质与能力。倘若文凭与实际脱节,是一个没有相称内容的虚假标志,那么文凭所显示出的信号意义就会消失。这会造成劳动力市场的混乱,使招聘单位面对文凭而无所适从。

1990年代末以来,随着高校扩招,我国每年毕业的大学生高达600万人。由于扩招,就业市场竞争激烈,许多大学生面临待业、失业的窘境。虽然人数多是大学生的毕业后找不到工作的原因之一,但不是最主要的原因,最主要的原因是僵化的教育体制培养出的学生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以致学生走向社会后很难受到用人单位的青睐。数据显示,从2003年以来,大学毕业生平均起薪保持在每月1500元左右,但同期农民工的月薪由700元跃升到1200元。在2008年毕业的近600万毕业生中,约有三分之一未能在毕业后一年内找到工作。

文凭含金量下降是一个普遍存在而不容忽视的现象。这就要求教育产业必须及时改革,跟上时代节拍以满足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但是教育改革的滞后是毋庸置疑的。30年来,除了恢复高考制度、扩大招生规模与实施所谓的教育产业化政策之外,高等教育在招生选拔、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育方法等方面几乎没有大的变化。即使某些方面有些新花样,大体上也是穿新鞋走老路,陈旧相因。在这样的背景下,社会对教育改革的呼声颇高,期望很大。南科大的出生可谓适逢其时。

如前所述,文凭是一个学生学习资历的显性凭证——人们一看到文凭,就可以知晓其能力与素质,就像产品商标一样。但是,当假冒伪劣横行的时候,仅



凭单一的商标去购买商品要冒很大的风险。因此,不想鱼目混珠的厂家都会自立门户,打出自己的字号与品牌。从这个角度来看,南科大自主招生、自己发文凭的做法具有惊世骇俗、革故鼎新的重大意义。

文凭是学生质量的信证与保证书,是以学校名誉做背书的。从此可以看出,只要文凭与学生品质吻合,有没有谁认可是次要的。我们知道,教育部认可也不是与生俱来的。从文凭的发物历史来看,是先有文凭,后有认证认可。而认证认可的目的是为了强化文凭的权威性。如果认证机构不能保证文凭的真实性与含金量,独具形式的文凭是一文不值的。也因此,即使到现在世界上好些国家仍没有统一的政府机构来认证可学历文凭,而是让学校自己规范文凭的发放,让市场去甄别文凭实力与内涵。

如果我们文凭没有了自证的能力,那么想办法改进是当务之急。这种改进可以从两方面下手:一是国家对教育体制进行大改革,以提高教育效率,培养出高质量的学生;二是学校自立门户,突破藩篱,冲出重围,实施一套行之有效的教育制度。显然,南科大选择了后者。

南科大创校校长朱清时在深圳已经呆了一年多。2009年9月,他从深圳市政府接手创办南科大的重任。直到今年9月29日,教育部才批准南科大筹建。南科大希望从今年开始招生。可得到的最终答复是:允许该校和中国科技大学联合招生,但附带一个条件,招的学生必须是中科大学籍。这么一来,南科大的改革试点就变成了中科大学在深圳的教学点,相当于一个培训机构。按照旧的规章制度,南科大一步到位地建成一所研究型大学的目标是不可能实现的。这些规章制度规定:要想创办一所新的高校,只能先办大专或学院,若干年后办得好的,评审合格,再升成大学。然后再一个个地申请硕士、博士学位,几十年后才可能建成一所研究型大学。在朱清时看来,正是这些规章制度的弊端,剥夺了大学招生和授学位的核心自主权,导致我国大学缺乏内在的发展活力。

有人担心,南科大的学生如果拿不到国家承认的文凭,就业与工作会遇到麻烦,自己的权益得不到保障。这样的担心并非无中生有。在行政权力过于强盛的社会里,要卡住异类的脖子是件轻而易举的事。但是,有朱清时先生的智慧垫底,加上深圳市政府的大力支持,我想南科大要创出一片新天地并非不可能,从南科大毕业的学生一定会受到社会的欢迎。

令人真正担心的是,南科大在拿到教育部的出生证、争取教育部文凭认可之后放弃了自己的独立性与原则性而混身其中,与世无争地平淡下去。

联系我们

本版文章如无特别申明,纯属作者个人观点,不代表本报立场,也不代表作者供职机构的观点。

如果您想发表评论,请打电话0755-83501640;发电邮至ppll18@126.com;或寄信到深圳彩田路5015号证券时报评论版(518026)。